**关于征集团体标准制修订项目的通知**

各有关单位：

为充分发挥市场主体的创新优势，提升完善节能环保标准体系，依据《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团体标准管理办法》规定，征集并组织2019年度节能环保领域团体标准制修订工作，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：

一、征集范围

本次团体标准征集范围包括：节能环保、绿色制造领域内相关的管理类、技术类标准。

二、申报要求

（一）标准内容要求

1. 填补本领域内国家标准、行业标准或上海市地方标准空白。

2. 具有一定的行业/领域先进性、创新性，能够促进技术进步，引领行业发展。

（二）申报单位要求

1. 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实体。

2. 具备开展标准研究与编制的技术水平和能力。

3. 自愿承担团体标准编制与发布过程中所需的相关费用。

4. 每项标准的编制与发布周期不超过1年。

（三）标准立项

协会将组织专家对申报单位提交的申请材料进行立项评审，对通过评审的项目将正式发布。

四、申报材料及报送方式

（一）申报材料

1. 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建议书（附件1，加盖公章）。

2. 申报单位有效期的营业执照复印件（加盖公章）。

（二）报送方式

申报单位需提交纸质材料一式两份，邮寄至上海市虹口区中山北一路121号A1楼6楼，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；电子版申报材料发送至liuyang@secepsa.com。

（三）申报截止日期：11月20日

联系人：刘 洋 60805033

宣士峰 60805423

附件1：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建议书

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

2019年11月1日

**附件1**

上海市节能环保服务业协会团体标准立项建议书

|  |  |
| --- | --- |
| 标准名称 |  |
| 标准承担单位 |  |
| 主要起草人 |  |
| 立项类型 | □制定、□修订 | 预计完成时间 |  |
| 经费落实 | □是 、□否 | 金额（万元） |  |
| 联系人 |  | 联系电话 |  |
| 立项目的、意义： |
| 范围和主要内容： |
| 国内外情况简要说明： |
| 负责起草单位意见：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
| 协会审核意见：单位盖章年 月 日 |